

# 关于苏州科技大学 2021 年上半年自学考试 课程免考申请的通知

各学院、校外助学点：

## 一、申请时间

(一) 管理系统中免考申请请于 **4月9日前** 完成。

(二) 课程免考材料(电子、纸质材料)请于 **4月9日前** 报送至继续教育学院教学管理科。

## 二、操作流程

(一) 登陆江苏教育考试公众信息服务平台管理端

<http://sdata.jseea.cn:8088/>

(二) 进入“2021年上半年助学专业免考”==》“免考申请阶段”==》“免考申请管理”==》“新增免考申请(考生)”菜单，根据筛选条件查询，选择申请免考的考生点击“免考申请”。

按考生新增免考申请

院系名称  年级  身份证件号  专业代号  专业名称  专业层次

姓名  准考证号

考生信息									
院系名称	年级	姓名	准考证号	身份证件号	专业代号	专业名称	专业层次	操作	
外语语学院	2018	魏可桐	0563184		C20502010	英语	本科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免考申请"/>	
外语语学院	2018	杨晓霞	0563184		C20502010	英语	本科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免考申请"/>	
外语语学院	2018	徐小慧	0563184		C20502010	英语	本科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免考申请"/>	
外语语学院	2018	戴颖	0563184		C20502010	英语	本科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免考申请"/>	

(三) 符合免考要求的课程点击“新增”按钮。

### 1. 非自学考试学历课程(录入)

适用于成绩互认，需提供毕业证书和学籍卡(成绩单)原件。

选择子菜单“非自学考试学历课程(录入)”==》选择学历层次==》勾选学籍卡、毕业证书==》点击保存。(其他内容不填)



盖章)，按要求标注所有学生申请的所有课程。（**名单顺序务必与系统中免考信息顺序一致，系统中免考信息顺序即“维护及提交免考申请”菜单中的数据顺序**）

（二）成绩互认免考需提供毕业证书和学籍卡（成绩单）原件，成绩单必须盖学校教务处红章，并用铅笔将免考课程画圈或打钩。（**毕业证书、成绩单均须按《助学免考数据清单》中学生顺序排序**）

**注意：二学历专业同时提交大学英语四级证书复印件（标注“与原件一致”并盖学院章），作为学位条件审核材料，请按照学生准考证号排序。**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纸质免考材料顺序务必与系统中免考数据顺序一致，方便核查与材料上传。

（二）免考材料务必清晰、完整，如果无法识别，将导致审核不通过。

（三）联系方式：

王老师 0512-68095090

徐老师 0512-68417839

[附件 1:《助学免考数据清单》](#)

[附件 2:《免考实施细则摘要》](#)

苏州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2021 年 3 月 26 日